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杜品翰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1233

傳真：02-27251989

電子信箱：rx678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1330946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修正)9月份敬師月活動計畫1份 (33662356_1133094692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更正本市113學年度「親師生平臺／酷課APP」敬師月活動計畫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3年9月6日北市教資字第1133092720號函續辦。

二、依敬師月活動計畫、貳、六、本次獎品品項及兌換所需G寶石，上述內容獎項為誤植，應為：

(一)漢堡王小華堡經典套餐，數量300份，兌換所需4G寶石。

(二)肯德基咔啦脆雞脆薯蛋撻套餐，數量350份，兌換所需4G寶石。

(三)哈根達斯冰淇淋單球（外帶），數量350份，兌換所需4G寶石。

三、檢附本市113學年度修正後敬師月活動計畫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電文
交換章
2024/09/18
09:41:39

永春高中 1130918



NCAA1133009957